國立中興大學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
博士班候選人資格考核暨博士學位考試 申請作業流程

106 年 3 月 22 日系務會議通過訂定
106 年 5 月 24 日系務會議通過修訂

博士生於第一學年結束後

1.經指導教授同意，提出研習計畫考核申請。

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申請書(學校表格)

↓

研習計畫考核

1.考核內容：(1) 平常考核、(2) 研習計畫審查
2.指導教授組成考核委員會 **5 人**，審查結果須經考核委員會三分之二(含)以上之委員同意始為合格
3.考核結束後，指導教授同時提送考核委員名單至系辦公室。

博士學位候選人研習計畫考核資料列表(系上表格)
博士通過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通知書(學校表格)
博士學位候選人研習計畫考核委員名單(系上表格)

↓

博士班學科考試申請

1.應修學分達三分之二(含)以上，得申請參加學科考試，選考科目共五科，選擇其中一科目應試。
2.考試科目：微生物學、食品化學及分析、食品加工學、生物化學、營養學。

報考學科考試申請書(系上表格)
（系上每年 1 月及 7 月辦理考試）

↓

系上給予博士候選人證明書

1.博士生通過資格考核。
2.通過學科考試。

申請博士候選人證書表單(系上表格)

↓

博士預審口試（98 學年度以後入學）

1.博士生通過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。
2.經指導教授同意，始得申請論文預審口試。
3.預審口試和學位考試須於不同學期進行。

博士班預審口試申請書(系上表格)
博士班預審口試委員名單(系上表格)
博士班預審口試聘函(系上表格)
博士候選人證書 (影本)
博士班預審口試結果通知書(系上表格)
博士班預審口試評分表(系上表格)

↓

博士學位考試申請

1.通過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。
2.修畢應修學分。
3.98 學年度以後入學須通過論文預審口試。
4.符合「食生系博士學位考試申請辦法」第四條、第五條、第六條、第七條規定，經研究委員會審核通過。
5.博士學位考試前後於食生講座公開發表畢業論文。

博士論文考試申請書(學校表格)
博士班學位考試委員名單(學校表格)
教師擔任博士班研究生論文口試明細表及聘函
中英文摘要
博士生畢業論文口試總目錄表格(系上表格)
博士候選人證書(影本)
博士生預審口試結果通知書(影本)
博士生於食生講座公開發表畢業論文登記表(系上表格)